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16: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0 月 22 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新疆昌吉市麦趣尔大道麦趣尔集团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2.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更名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并更名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5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新疆昌吉市麦趣尔大道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二）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能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需在 2025 年 10 月 25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新疆昌吉市麦趣尔大道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831100，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719
- 2、投票简称：麦趣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0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0月2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若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附件二：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总议案：代表以下全部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更名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7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并更名的议案			
2.08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2.09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对应栏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

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

委托人/单位（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票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受托人/单位（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盖章）：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地址	
有效证件及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填写日期	